



全国高等农业院校教材

全国高等农业院校教材指导委员会审定

● 蚕学专业用
● 王光江 主编

蚕业经济 与管理

中国农业出版社

7.35

前　　言

本书是根据农业部全国高等农业院校教材指导委员会《高等农业院校农科本科“八五”教材规划》组织编写的蚕学专业基本教材。其内容涉及蚕业宏观经济与管理和蚕业微观经营管理两个方面，且根据蚕业部门的特点和我国蚕业的实际，安排内容体系，注重经济与管理的基本理论同蚕业的实际相结合。全书力求简明扼要，深浅适度，能为高等农业院校蚕学专业学生和其他读者提供有益的帮助。

编写分工是：王光江编写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段豫川编写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第五章、第九章；霍永廉编写第四章、第十章。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许多有关文献，采撷了一些前人和时贤的成果借以充实内容，并得到有关部门和同志的帮助，谨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的学识所限，调查研究不够，编写时间仓促，书中的缺点甚至错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主 编 王光江（西南农业大学）
编 者 段豫川（西南农业大学）
霍永康（华南农业大学）
王光江
主审人 黄自然（华南农业大学）
审稿人 戴思锐（西南农业大学）
黄自然（华南农业大学）

目 录

第一章 蚕业经济与管理概述	1
第一节 蚕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1
第二节 蚕业再生产过程	6
第三节 蚕业管理职能和内容	10
第二章 管理原理	16
第一节 系统原理	16
第二节 动态原理	20
第三节 人本原理	23
第四节 组织原理	26
第三章 蚕业经济管理体制	32
第一节 蚕业经济管理体制概述	32
第二节 蚕业经济管理体制的变革	36
第四章 蚕业区划与生产布局	45
第一节 蚕业区划	45
第二节 蚕业生产布局	55
第五章 蚕业部门结构	63
第一节 合理蚕业部门结构的标志	63
第二节 蚕业部门结构的合理化	68
第六章 市场预测与经营决策	74
第一节 蚕业经济信息	74
第二节 市场调查和市场预测	79
第三节 经营决策	85
第七章 蚕业科学技术推广	92
第一节 蚕业科学技术的内容	92

第二节	蚕业科学技术推广	95
第三节	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蚕业科技体系	101
第八章	蚕种场、茧站的经营管理	104
第一节	蚕种场、茧站经营管理的概念和意义	104
第二节	蚕种场、茧站生产经营的特点	106
第三节	蚕种场、茧站经营管理的原则和方法	112
第四节	蚕种场、茧站经营管理的内容	116
第九章	蚕业社会化服务	126
第一节	蚕业社会化服务的必要性	126
第二节	蚕业社会化服务的体系与内容	129
第十章	蚕业经济效益	136
第一节	蚕业经济效益的特点	136
第二节	评价蚕业经济效益的原则和指标体系	138
第三节	提高蚕业经济效益的途径	141
主要参考资料		149

第一章 蚕业经济与管理概述

第一节 蚕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一、蚕业的特点

(一) 蚕业的涵义 蚕业，亦称蚕丝业，通常指为取得茧、丝、绸等产品而从事栽桑、养蚕、制种、蚕茧加工和产品销售等全部生产和经济活动。

一般地说，蚕业由养蚕业和丝织业两个方面构成。养蚕业包括栽桑、制种、养蚕等环节，其中栽桑是养蚕的前提，制种是养蚕业的起点，饲蚕是养蚕业的主要环节。养蚕业一般多指饲养桑蚕，有时亦包括柞蚕、蓖麻蚕、天蚕、樗蚕、樟蚕等的饲养。由于目的不同，养蚕业又可分为以繁育良种为主要目的的养蚕业，即种茧养蚕，以及以收茧为主要目的的丝茧养蚕。丝织业则包括缫丝、绢纺、织绸、印染等环节。

蚕业的各个生产环节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共同构成一个完整的生产过程。

蚕业是一个涉及农业、工业、商业、外贸等部门的综合性产业。养蚕业属于农业的范围，栽桑是植物栽培业的组成部分，养蚕是动物饲养业的组成部分；丝织业属于纺织工业的范围；蚕茧的收烘属于商业的范围。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蚕业将逐步实现多环节“一体化”，科研、教育、信息、法规对蚕业发展的影响将越来越显著。

(二) 蚕业的特点 蚕业是一个受生物、环境、技术和经济等因素影响，由具有内在关联的多环节、多部门组合的综合性产

业。与其他物质生产部门相比，蚕业有以下特点：

1. 蚕业生产是自然再生产过程与经济再生产过程相互交织的物质生产过程。这一特点在养蚕业中最为明显。就养蚕业而言，蚕业生产实质上是桑树通过光合作用，将无机物转化为有机物，将太阳能转化为化学能，这些物质与能量，又通过家蚕的代谢和利用，产生丝物质。茧丝成为人们进行蚕业经济活动的基础物质。蚕业的再生产过程，既是人们投入活劳动和物化劳动，生产出人们需要的蚕业产品的经济再生产过程；同时又是桑树和家蚕自身生长发育和繁殖后代的自然再生产过程，而这两个方面的再生产过程，在蚕业生产实践中交织在一起。蚕业的这一特点要求人们必须遵循桑树和家蚕的生长发育规律，协调桑、蚕与自然环境之间的关系，有意识地控制和强化桑与蚕的生命过程，改造自然环境，以达到从事蚕业经济活动的预期效果。

由于蚕业的这一特点，派生了养蚕业的一些具体特点：

(1) 桑田是蚕业生产最基本的不可代替的生产资料。它要求人们因地制宜地合理开发和利用土地，不断提高桑园的生产力。

(2) 蚕业生产具有区域性，对自然生态环境具有特殊的依赖性。它要求人们按自然规律办事，搞好蚕业区划，因地制宜地布局蚕业生产，发挥资源优势。

(3) 蚕业生产具有季节性，劳动力密集性等特点。它要求人们不误农时地组织蚕茧生产，并对劳动力资源要做到统筹规划，合理安排。

2. 蚕业生产是商品性生产，商品率较高。茧、丝、绸等蚕业产品的生产不是为了自给，完全为了供应国内外市场。因此，它的发展，必然受到市场需求、产品价格、流通渠道和流通领域基础设施的状况等因素的影响，必然带有商品性生产的一般特征，必须考虑市场营销，考虑价值的实现。市场问题，消费问题，直接关系到蚕业发展的前途。

由于蚕业是涉及农业、工业等各业的综合性产业；因此，它还带有农业性商品生产和工业性商品生产的特点。如它具有农业性商品生产所具有的区域性、分散性、季节性等特点；又具有工业性商品生产所具有的场所固定、产品进行批量生产，且产品可以移动等特点。这些特点对蚕业生产总过程的经济活动在客观上提出了一些限制性的要求。例如，生产的区域性、分散性，决定了区域之间必须互通有无，对所生产的产品必须及时地集散，这就要求建立四通八达的交通网络。由于生产的季节性，就要求对产品的收购、运输、加工必须及时，相应的设施和技术也必须发展。

3. 蚕业是一个生产环节多，连续性、技术性都很强的产业。从狭义上讲，蚕业包括有植物的种植业和动物的养殖业。从广义上讲，蚕业包括栽桑、养蚕、制种、蚕茧收烘、缫丝、织绸、印染以及成品加工与贸易。种桑摘叶是第一产品。以桑养蚕，收获蚕茧是第二产品，蚕茧经过收烘处理，煮茧缫丝，得到第三产品生丝；生丝经过织、印染是第四产品；按人们生活的需求，经过加工才是第五产品，即市场商品。整个生产环环紧扣，不但上一个环节产品在数量上和质量上要影响下一个环节，而且在技术经济上更是前后互相关联。因此，发展蚕业，不论何种组织形式，都必须首尾相顾，分工合作，环环扣紧。否则，任何一环薄弱了都会出问题。

蚕是一种昆虫，需要一定的环境条件，特别是要在适当的温湿度下才能正常生长发育。蚕的病原多，蚕儿又是群体生活，蚕病容易互相感染，危害蚕茧生产，多丝量蚕品种更是如此。以桑叶为主要饲料的蚕，桑叶的质量对其成长发育有直接影响。给桑量不足或叶质不良，都会严重影响蚕茧的产量与品质。上簇结茧时处理不好，也会影响蚕茧品质。因此，养蚕技术直接影响到饲养成败，关系到产量与质量，最终必然影响产品的价值与整体的经济效益。这就要求人们不断提高养蚕技术，加强蚕业的技术开

发，既要提高产品产量，更要讲求产品质量。

二、蚕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栽桑养蚕，自古以来就是我国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男耕女织”、“农桑并举”为主要农事活动，蚕桑生产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长期以来，丝帛曾作为国家赋税的重要来源。丝织手工业在漫长的自然经济时代，一直是一种地位显要的生产项目。绚丽多彩的丝织品，很早就作为贸易的重要物资，在棉花传入中国之前，蚕丝也是人身御寒和服饰的重要原料。养蚕历来是中国农村的重要副业，也是农家的一项重要经济收入。随着蚕业的发展，还促进了手工业作坊缫丝业的发展，从而使许多小村坊集镇发展为大集镇。

蚕业发展至今，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可作如下概括：

（一）蚕桑生产是目前我国蚕区农村多种经营的主体项目，是一条重要的致富门路

1.发展蚕桑生产，可以充分利用土地资源，建立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合理生产结构，获得综合经济效益。象我国蚕区农村广大群众在长期生产实践中创造的粮、桑、猪、蚕的配置形式和种桑、养蚕、养鱼相结合的“桑基鱼塘”的生产结构，实现了生物良性循环、物质与能量再利用，促进了农业生态平衡和农村经济的繁荣与发展。

2.养蚕业生产周期短，见效快，妇女老少均可参加。因而，养蚕是各种农副业生产项目中收获比较快的一项，有利于增加家庭经济收入，且能容纳较多的劳动力，有利于劳动就业。全国从事养蚕的2000多万农户，年收益茧款在15亿元以上。如果以一个县产茧500吨计算，每年除有数百万元茧款收入外，还可以安排2000—3000个劳动力就业，取得数千万吨桑柴和几百万公斤蚕粪，特别是还可以设置400—500人2400绪规模的缫丝厂。目前全国丝绸工业的规模，已空纳上百万劳动力，今后适当发展丝绸复

制品和服装加工业，扩大成品、成衣出口，还可增加容纳更多的劳动力。

(二) 蚕业的主副产品是纺织工业、医药工业的宝贵原料，蚕业生产的发展，推动了相应的缫丝、织绸、印染、服装等工业的发展。

1. 蚕茧是制丝工业的原料，这是众所周知的常识。其实桑树的一身除用桑叶养蚕外，其余部分，如霜（冬）桑叶、桑皮、桑椹、桑枝等都是重要的中药材，蚕沙蚕蛹更是如此，其用途也十分广泛，可以说蚕桑混身都是宝。总之，蚕桑副产品的综合利用大有可为，它将随科技的发展而日益为社会创造更多的财富。

2. 蚕业生产的发展，其重要作用与其说生产了经济价值高的茧、丝、绸产品，不如说推动了相应的工业发展。以江苏省个别县为例，吴江县年产茧5750吨，现建有12家丝厂，5家国营大绸厂，丝绸工业年产值达12亿元，农民年茧款收入2500万元以上。又如海安县在1989年收购鲜茧9680吨，全县建有10家缫丝厂，11家丝绸厂，3家丝棉制线厂及1家丝绸印染厂。

(三) 丝绸价值大，换汇率高，是我国传统的出口创汇的重要商品 1875年中国输出生丝约占世界产额的52%，1921年出口生丝达9500吨，约占全国出口总额的24.7%。在30年代初，中国每年丝绸出口总值占当年出口总值的10%—25%之间。新中国成立后，大力发展蚕丝生产，扩大丝绸出口，茧、丝、绸远销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1986年我国丝绸出口首次突破10亿美元，1992年出口创汇达27.7亿美元，1993年突破30亿美元。目前，蚕业产品出口创汇多，换汇成本低，是单项出口商品中仅次于石油的第二位大宗商品。

目前不少地方把发展蚕业生产，作为广大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的重要途径。若用蚕区群众的话来概括蚕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那就是：“人平栽植百株桑，每季户平养张蚕，能收现金三百元，桑枝解决三月柴，蚕渣喂猪又肥田，桑茂、蚕壮、

猪儿肥，粮食增产又有钱，蚕茧支援工业生产，丝绸出口创汇建设四化”。

第二节 蚕业再生产过程

蚕业再生产过程中，自然再生产过程和经济再生产过程是交织在一起的。除此外，蚕业再生产过程还表现为四个方面的统一。

一、使用价值生产过程与价值生产过程的统一

我国的蚕业生产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生产。公有制决定蚕业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满足丝绸工业和丝绸贸易的需要和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是为了取得使用价值。因而蚕业生产是使用价值的生产。

社会主义必须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商品生产是为了取得价值的生产。因而蚕业生产又是价值的生产。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蚕业产品是作为商品出卖的。社会主义的商品仍然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这二重属性。商品的二重属性仍然是由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属性决定的。蚕业生产中的劳动仍然具有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的二重性质。

同其他生产过程一样，蚕业生产过程中，也有着三个基本的要素，即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蚕业生产过程就是蚕业劳动者运用劳动资料作用于劳动对象，创造出新的使用价值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劳动者的具体劳动改变着劳动对象的性质和形状，在生产过程结束后，创造出一个新的使用价值。任何一种蚕业产品之所以会被生产，首先是因为它能满足生产或人们生活的某种需要，具有使用价值。如果不能生产出具有某种用途的使用价值，蚕业生产根本就不会进行。因此，蚕业生产过程首先是使用价值的生产过程。

同任何商品生产过程一样，蚕业生产过程中劳动者的劳动，一方面是具体劳动的耗费，另一方面又是抽象劳动的耗费。在蚕业生产中，蚕业劳动者运用劳动资料作用于劳动对象的过程，就是消费这些生产资料的过程。劳动者的具体劳动在消费这些生产资料的同时，就把它们的价值转移到了所生产的产品中去。在蚕业劳动者付出具体劳动，把生产资料的价值转移到所生产的产品中去的同时，劳动者还付出着抽象劳动。蚕业劳动者的抽象劳动会物化或凝结在所生产的产品中，形成新价值。蚕业产品的价值就等于蚕业生产过程中所耗费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和劳动者的抽象劳动所新创造的价值之和。在社会化的蚕业生产中，蚕业生产经营单位和蚕业劳动者之所以生产一定的使用价值，并不是为了自身消费，而是为了通过让渡自己所生产的使用价值，取得蚕业产品中所包含的价值。因此，蚕业生产过程是生产资料价值的转移过程和新价值的形成过程，因而是价值的生产过程。

此外，商品经济要求在蚕业生产过程结束后所生产出的产品的价值量必须大于为生产这些产品所耗费的价值量，即必须发生价值的增值。蚕业生产过程中为生产一定产品所耗费的价值量包括两个部分：一是生产过程所耗费的生产资料的价值；二是为蚕业劳动者支付的劳动报酬所代表的价值。生产过程所耗费的生产资料价值是原封不动地转移到产品中去的，既不会增多，也不会减少。但是，蚕业劳动者在蚕业生产过程中的劳动时间仍然要分为必要劳动时间和剩余劳动时间两个部分。蚕业劳动者在必要劳动时间创造出相当于劳动报酬所代表的价值，劳动者在剩余劳动时间创造出超过劳动报酬所代表的价值；由于蚕业劳动者在蚕业生产过程中所创造的新价值大于劳动报酬所代表的价值，蚕业生产过程结束后所生产出的产品的价值就大于生产过程所耗费的价值，价值就发生了增值。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蚕业劳动者在必要劳动时间内是为自己的劳动；在剩余劳动时间内是为社会的劳动。蚕业劳动者为社会的劳动是社会的蚕业生产过程中价值增值

的唯一源泉。因此，蚕业生产过程还是价值形成和价值增值的过程。

蚕业生产过程，一方面是使用价值的生产过程，另一方面又是价值形成和价值增值的过程。因此，蚕业生产过程是使用价值生产过程和价值生产过程的统一。

二、生产阶段与流通阶段的统一

蚕业生产过程作为使用价值和价值生产过程的统一，总是从投入一定的价值量开始，到实现一定的价值量结束的，因而其起点和终点都表现为价值的一般代表物——一定量的货币额。因此，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在蚕业生产过程中运动的主体仍然是价值，是一定量的蚕业资金。

蚕业资金在蚕业生产过程中的运动仍然要分别采取货币资金、生产资金、商品资金三种形态，通过买、生产、卖三个阶段。在买的阶段，通过对生产资料的购买，货币资金转化为生产资金；在生产阶段，通过蚕业劳动者的生产劳动生产出一定的蚕业产品，生产资金又转化为商品资金；在卖的阶段，通过对商品的出售，商品资金再次回复到货币资金的形态。蚕业资金相继采取三种形态，通过买、生产、卖三个阶段，一次完整的蚕业生产过程才告终结。其中由于买和卖是在流通领域进行的，这两个阶段是蚕业生产过程中的流通阶段。

蚕业生产过程中，蚕业资金顺利地相继采取三种形态，通过三个阶段，是蚕业生产过程顺利进行的基本条件。在买的阶段，如果货币资金不能买到必要的生产资料，转化为生产资金，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生产根本就不可能进行；在生产阶段，如果不能顺利地生产出预定的商品，生产资金向商品资金的转化遇到障碍，使用价值和价值也不会实际地生产出来；在卖的阶段，如果商品卖不出去，商品资金不能及时地转化为货币资金，所生产出的使用价值就不能送到消费者手里，其有用性就无法体现。商品中所

包含的价值也就无法实现。因此，完整的蚕业生产过程必然是生产阶段和流通阶段的统一。在蚕业生产过程中，使用价值和价值是在生产阶段被生产出来的，但是流通阶段为使用价值的生产准备了条件并使它们最终实现。在对蚕业生产过程的考察中，如果只注意对生产阶段的考察，割裂生产阶段和流通阶段的内在联系，忽视流通阶段在完整的生产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就不可能得出关于蚕业经济活动规律的科学结论。

三、货币资金、生产资金、商品资金三种循环的统一

蚕业生产过程循环往复地进行，就是蚕业再生产过程。在蚕业再生产过程中，蚕业资金所采取的货币资金、生产资金和商品资金三种形态，一方面在时间上会连续不断地相互继起，另一方面在空间上要互相并存。蚕业资金的三种形态只有在时间上相互继起，在空间上不断保持并存，蚕业再生产才能连续地均衡地进行。在蚕业再生产过程中，实际上同时并存着货币资金、生产资金、商品资金各自独立的三种循环；在每一种循环中，又同时包含着另外两种循环。因此，蚕业再生产过程是货币资金、生产资金、商品资金三种循环的统一。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强调蚕业再生产过程是三种循环的统一，对于研究蚕业各类资金的合理分配比例，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具有重要意义。

四、个别蚕业企业再生产过程和社会 蚕业再生产过程的统一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蚕业再生产过程，一方面是由各个个别企业分散独立进行的再生产过程；另一方面，又是由一定的社会分工和公有制决定的，所有个别蚕业企业有机结合成一个整体的社会蚕业再生产过程。

蚕业再生产过程必须通过众多的个别蚕业企业的再生产过程

实现。众多的个别蚕业企业再生产过程具有相对独立性，社会主义现阶段企业所具有的相对独立的物质利益，更强化了这种独立性。

蚕业再生产过程又是一个社会统一的过程。蚕业社会化的广泛分工，决定每一个蚕业企业都只是社会蚕业再生产链条上的一个环节。公有制为主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决定蚕业企业具有共同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更强化了这种统一性。

蚕业再生产过程，如果只强调作为众多个别企业的再生产过程，就会导致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导致蚕业生产的比例失调，导致宏观失控，从而破坏蚕业再生产过程顺利进行；如果只强调作为社会统一的再生产过程，就会导致过度集中，使企业失去应有的活力，从而使蚕业再生产过程不断发生运转障碍。因此，蚕业再生产过程是个别蚕业企业再生产过程和社会蚕业再生产过程的统一。

第三节 蚕业管理职能和内容

一、蚕业管理的要素

蚕业经济管理活动是各种因素相互作用的过程，可以把各种因素概括为三个主要因素，即管理活动的主体——管理者，管理活动的客体——管理对象，联系管理主体与客体的中介——管理手段。管理要素的质量，直接关系着管理的成败。实现有效的管理，必须要有优良的管理要素作保证。

（一）管理者 就是具有管理科学知识和技能，拥有管理权力，负有管理责任，在管理过程中行使管理职能的人和集团。管理是管理主体的能动的活动。管理者是管理运动的发动者，在管理过程中居于主导地位。管理者的管理技能是德与才，体力与脑力的统一，是管理者在长期的实践中形成，并在管理活动中表现出来的一种力量。

管理者不仅指具有正式职务的领导者个人，还包括各类管理人员构成的管理集体或管理组织。领导者的主要责任是“出主意，用干部”，从事较高层次的管理工作，而大量的具体的管理工作由各类管理人员分工协作完成。

(二) 管理对象 就是在管理过程中，管理者运用管理职能对之施加影响的人和事，包括人力、物力、财力、时间、空间和信息等资源构成的人、物系统。

作为蚕业管理对象的人在管理对象系统中具有特殊的地位和作用。因为管理最主要和最直接的对象是人，对其他蚕业资源的管理，都是通过对人的管理来实现的。

作为蚕业管理对象的物质资源，是蚕业经济与管理活动的一切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如蚕业生产中的化肥、农药、蚕药、蚕桑机具、蚕茧、蚕种等。要通过管理避免浪费和各种无效消耗，做到物尽其用。

作为蚕业管理对象的财力资源是货币和蚕业再生产过程中财产物资的货币表现，它是蚕业经济与管理活动周而复始进行的保证。

作为蚕业管理对象的时空资源，是蚕业经济与管理活动及其达到一定目标的期限和空间。时间是一种不可再生的资源。蚕业生产具有季节性，养蚕业具有生产周期短的特点，要求人们珍惜和合理安排时间，充分利用时间。空间是人们实践活动的场所，蚕业经济管理中的生产布局、蚕业企业管理中的空间组织均属于空间管理的范畴。要求人们遵循客观规律，解决好蚕业生产及交换在空间上的集聚、分散及合理布局问题。

作为蚕业管理对象的信息资源，为管理者提供了关于蚕业经济与管理活动的现状特征及未来趋势。及时、准确的有关蚕业生产、技术和经济等方面的信息，是蚕业预测和决策的依据，是搞好蚕业生产和管理的基础。

(三) 管理手段 传通管理者和管理对象相互作用的“工

具”统称为管理手段。管理手段包括物质技术手段、知识信息手段和激励手段。物质技术手段是人们利用通讯设备和技术、电子计算机设备和技术、管理信息存储设备和技术来进行管理工作。知识信息手段包括各种管理的理论、原理、思想、观念、经验、方法、信息等。激励手段包括实行物质激励和精神激励所采用的方式和方法。

管理对象的性质不同，管理手段则不同。管理者选择什么样的手段进行管理，一定要根据管理对象来决定。且管理对象在发生着变化，这个变化也决定着管理手段的变化。通过管理手段的具体形式，将管理者与管理对象结合起来，通过管理手段传递管理者与管理对象的相互作用，使管理对象得到有效的管理和协调，使管理者自身得到改造和提高。

二、蚕业管理的职能

蚕业管理的职能是蚕业管理者为了有效地管理蚕业经济活动所必须具备的功能，是管理者对蚕业经济活动过程施加的影响。蚕业管理的基本职能可以概括为合理组织生产力和调节生产关系两个方面。在实际工作中，两种职能总是结合在一起的并通过以下具体的管理职能得到实现。

(一) 决策职能 决策就是对经济活动中的一些重大问题，如发展方向、经营目标以及实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重大措施等作出选择和决定。无论是蚕区或蚕业企业，如何按照国内外市场的需要状况，在国家的方针、政策、计划指导下，根据本地区本企业的资源条件确定自己的蚕业发展目标、产品结构等决策，以提高对市场的适应能力是至关重要的。因此，应当把决策作为蚕业管理的首要职能。

(二) 计划职能 计划就是对未来的活动进行规定和安排。它一方面表现为研究制定蚕业发展的战略性决策，以及运用各种经济杠杆和经济调节手段对蚕业经济活动进行干预，对市场的供